

证券代码：003007

证券简称：直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723,577.0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07,902,457.93 元。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70,013,920.22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71,968,970.0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因母公司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余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故 2025 年度不再计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07,902,457.93 元。

为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更好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结合目前公司的财务状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下阶段发展资金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01,8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3,563,7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0.11%；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年度；公司 2025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自预案公告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对象行权、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再融资新增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563,700.00	6,605,063.40	20,364,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40,233,873.0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723,577.02	33,022,867.58	77,861,806.1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07,902,457.9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71,968,970.0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0,532,763.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40,233,873.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2,869,416.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0,766,636.4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行业平均水平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5 年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该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2024 年、2025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118,597,860.83 元、72,018,363.75 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1.24%、3.16%，均低于 50%。

本次预案利润分配现金总额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低于 30%，原因如下：

###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国内三大电信运营商持续深化 AI 技术与其主营业务的融合创新，推动业务模式由传统“连接服务”向“智能服务”升级。对 OSS 系统在智能化、集约化和协同化方面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推动 OSS 系统向高阶自智网络应用场景演进。报告期内，电信运营商进一步推进降本增效、投资结构调整优化的经营策略，加强审计和后评估等节点的过程管控。受此影响，OSS 软件与服务行业进一步承压。公司一方面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开发具有支撑一线生产和行业领先的 OSS 智能体应用，助力客户提升自智网络成熟度；另一方面，持续推进 AI 工具在研发和生产过程中的应用，不断提升软件开发效能、降低研发和运维成本，多管齐下综合施策以提升竞争力，持续巩固在电信运营商领域的核心供应商地位。

卫星互联网因其覆盖范围广、网络节点多、跨区域协同复杂和运维环境多样等特点，催生了“卫星+地面”一体化 OSS 的迫切需求。为具备核心能力的 OSS 企业带来了重要的发展机遇。公司围绕卫星网络与地面网络融合运维的核心需求，持续推进系列化 OSS 产品的研发，以抢占市场先机。

随着国内外通用大模型、行业模型和 AI 应用的普及，token 消耗量推动算力需求陡增。行业需求的结构性扩张，为具备算力调度核心软件能力与工程化运营能力的厂商提供了发展机遇。公司发挥研发能力和业务优势，系统布局算力相关业务，在算力建设、算力运营软件和算力服务等方向持续发力，完成了若干重大项目的实践与能力沉淀，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鉴于公司运营及未来发展的资金支出需求，留存收益在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的同时，也保障了公司未来的分红能力，在股东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之间做到平衡，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和未来发展规划。

##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未来业务拓展，留存一定的资金以保障公司业务规模增长的需要，主要用于产品研发、支持市场扩张，有利于公司发展规划的推进实施。

## 3、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 4、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通过扩大业务规模、持续提升运营效率等措施，增强公司经营能力和投资者回报能力。公司根据自身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以期建立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9日